

#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由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12.03 元/股，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 **一、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14 年 6 月 11 日披露《2013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本次分配以 1,527,865,9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0 元（含税），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65 元，共计派发股利 412,523,801.10 元（含税），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6 月 17 日，除息日为 2014 年 6 月 18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4 年 6 月 18 日。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实施完毕。

### **二、本次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以下简称“预案”）等议案。根据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4 年 3 月 27 日，发行价格为 12.3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13.66 元/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的 90%。公

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12.03 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总股本变动比例）=（12.30 元/股-0.27 元/股）÷（1+0）=12.03 元/股。

### 三、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调整发行价格及数量。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日